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或“保荐人”）作为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而达”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要求，华泰联合对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恒而达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

包括：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五家控股子公司莆田市恒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莆田万兴物流有限公司、莆田市恒而达工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恒而达（福建）工业科技有限公司、莆田市锦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2、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公司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五个方面确定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内容。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具体如下：

（1）内部环境

①治理结构

公司依据自身实际情况、《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

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以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运行体制，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业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管理机构，负责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委员会，依法设置了规范的人员结构和制定相应的实施细则。其中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内部控制的实施和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控制度的设计及其他事宜等。

董事会设有三名独立董事。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均具备履行其职责所必需的基本知识和工作经验，诚信勤勉，踏实尽责，在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与对外担保、发展战略与决策机制、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解聘等重大事项决策中独立客观地做出判断，有效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经理层负责制定和执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调控和监督各职能部门规范行使职权，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

②组织机构

公司设立了采购部、销售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总经办、基建工程部、质控部、财务部、产品研发部、环安部等相关职能部门，各部门设置合理、职责明确，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已形成了与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③发展战略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会议由主任委员召集，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发展目标、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等关系公司发展方向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和审议，提高了发展战略方面重大事项的决策质量，加强了决策科学性。

④人力资源

公司秉承人才战略，依据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公司依法为员工提供各项劳动和社会保障措施，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

⑤社会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履行社会责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在安全生产、产品质量、环境保护、职业健康等方面建立了相关的管理制度和办法，并严格执行，切实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企业与员工、企业与社会、企业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⑥企业文化

公司秉持“诚信经营、以人为本、互惠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坚持“技术领先、定位精准、品质至上、性能卓越”的经营理念，践行“锲而不舍，恒而达之”的企业精神，致力成长为金属切削工具系列化及装备配套一体化的国际领先企业，用匠心制造精品，以诚心服务市场，锐意进取，追求卓越。

公司将企业文化总结形成企业文化规范，使其构成员工行为守则的重要组成部分，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企业文化建设中发挥主导和垂范作用，通过制度规范、领导讲话或公司活动等方式积极宣传企业文化，带动影响整个团队，共同营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环境。

（2）风险评估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公司根据既定的发展战略和总体经营目标，结合行业特点，通过各种途径，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内部风险关注包括人力资源因素、管理因素、自主创新因素、财务因素、安全环保因素等，外部风险关注包括经济因素、法律因素、科学技术因素、自然环境因素等。根据风险评估结果，结合公司风险承受度，权衡风险与收益，综合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风险应对策略，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3）控制活动

①主要控制措施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一系列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

可承受的范围内。公司的主要控制措施包括：

a、授权审批控制

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公司在授权交易制度方面按照交易的金额及交易性质划分了两种层次的交易授权即一般授权和特别授权。对于一般性的交易如购销业务、费用报销业务等采取了各职能部门负责人、财务总监、总经理、董事长分级审批制度，以确保各类业务按程序进行。对于重大的交易事件，如收购、重大的资本支出、重大融资和股票发行等重大交易事项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对不同交易的性质进行不同级别的授权，有效地控制了各种风险。

b、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

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c、凭证与记录控制

公司严格审核原始凭证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要求交易执行应及时编制有关凭证并送交会计部门记录，已登账凭证应依序归档。公司财务管理系统的建立将企业的采购、库存、销售、财务等子系统连成一体，保证了所有的交易均有记录和防止交易被重复记录。另外，公司在外部凭证的取得及审核方面，根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划分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相互牵制、相互审核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杜绝了不合格凭证的流入，使会计凭证的真实性、合规性和可靠性得到有效保证。

d、财产保护控制

为了较好地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的资产购入、保管、使用、维护和处置的规章制度。对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对设备、存货、现金、票据及其他资产实物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保证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e、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基础管理工作。公司已按《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制定适合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和核算管理制度，并明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控制程序，保证了会计资料真实完整，会计核算及时准确。

f、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对员工的业绩绩效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将考核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及职务晋升、评优、调岗、辞退等的依据。

g、独立稽核

公司设立了审计部，并配备专职审计人员负责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进行独立的审计监督。审计部定期对公司及子公司财务、内部控制、重大项目等业务进行检查，有效监督公司整体经营风险，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合规性，验证各项交易和记录的正确性。

②主要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

a、资金活动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筹资、投资、营运等各环节的职责权限和岗位分离要求，确保资金安全和有效运行。

货币资金控制方面，公司银行账户由财务部门统一管理，不存在财务部门管理以外的其他银行账户，并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为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明确各类票据的购买、保管、应用、背书转让、注销等环节的职责和程序，并在相关登记簿上进行记录。

筹资管理方面，公司的筹资管理，主要包括权益资本筹资和债务资本筹资。权益资本的筹集工作由公司证券法务部负责牵头，按规定经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审批、核准程序后实施；债务资本的筹资工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牵头，按规定程序经审批后实施。公司充分考虑资金需求、资本结构、期限、成本等因素，控制筹资风险，严格按照筹集资金的用途合理使用资金，不得随意改变资金用途。

投资管理方面，公司明确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管理机构、收回与转让、信息披露等环节的职责权限和审批程序，并根据投资期限的长短，对投资项目进行分类管理，保证对外投资的安全，提高对外投资的效益。

b、采购业务

公司进一步完善了《采购管理制度》，明确请购、审批、比价定商、采购合同订立、采购执行、验收、付款等环节的职责权限和岗位分离要求，防范采购风险，满足生产经营需要。

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供应商管理制度》，明确供应商开发、试制/试用评审及供应商准入、合格供应商考核及考核结果应用等管理要求，不断提高合格供应商质量。

在采购付款方面，由采购经办人员发起付款申请流程并按照付款权限指引表审批，财务人员严格审核采购合同、相关单据凭证、审批程序等相关内容，审核无误后办理付款、会计记录和定期核对，确保采购付款安全规范。

c、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仓储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加强各项资产管理，全面梳理资产管理流程，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不断提高资产管理水平。

存货控制方面，公司已建立存货管理岗位责任制，明确了相关岗位的职责权限，切实做到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对存货的验收入库、仓储保管、领用发出、盘点处置等环节进行详细规范控制。

固定资产控制方面，公司对固定资产的分类、验收、登记与领用、使用、调拨、维护、盘点处置、折旧与减值核算等环节详细规范控制，重视固定资产维护与更新改造，不断提升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无形资产控制方面，公司重视无形资产管理，对取得的各项无形资产及时取得相应的权属证明文件，加强无形资产权益保护，防范侵权行为和法律风险。无形资产具有保密性质的，采取严格保密措施，严防泄露商业秘密。

d、销售业务

公司进一步完善了《销售管理制度》，明确客户开发与信用管理、产品定价、销售合同签订、销售接单与发货、收款、客户返利等环节的业务流程和职责权限，遵循相互协同、相互制约原则，防范销售风险，促进销售稳定增长。

财务部按客户设置应收账款明细账，及时登记反映每一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增减变动情况，保证及时生成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供销售部与客户的日常对账；财务部督促销售部催收货款。

销售部对可能成为坏账的应收账款，报告财务部，由财务部对产生坏账的原

因、责任进行审查，并提交授权审批人审批。

e、研究与开发

公司建立了《研发项目管理制度》，对研发项目的规划、立项、实施、验收、移交、专利申请等环节进行详细规范控制。公司对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业秘密及研发过程中形成的各类涉密图纸、程序、资料等进行严格管理，禁止无关人员接触研究成果，并与研发人员签署保密协议。

f、生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生产管理相关制度，对生产计划的安排、生产任务单的管理、生产过程的领料、投料、入库、品质管理等关键环节进行严格管控。公司建立严格的原材料、半成品以及产成品的品控程序，规定了相应的质量和检测流程，未检测合格之前不得接收入库。

g、关联交易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并要求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方和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作了详尽的规定。

h、对外担保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为加强公司对外担保业务的管理，有效防范担保风险，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对于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及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明确规定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信息传递和沟通渠道，包括治理层与管理层的沟通、经营目标的下达、管理和内部控制要求的下达、主要业务流程信息的传递等。在各部门各岗位职责中对各岗位的沟通对象进行明确规定，各岗位对其工作成果负责，同时按照权限上报相关领导。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相关制度，明确信息披露的范围、内容及程序，重大信息的范围和报告程序等，确保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重视信息系统在内部控制中的作用，建立了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系统，包括交易的生成、记录、处理等；建立了信息系统相关管理制度，对计算机信息

系统的运行、维护等工作进行规范，涵盖计算机软、硬件使用控制、外来介质接触控制、保密措施、数据库备份、数据库操作控制、机房安全控制等，有效防范信息系统风险，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5）内部监督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监督相关制度，为监事会、独立董事等监督机构人员独立履行监督职责提供了保障。监事会对公司的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以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检查；独立董事对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立了审计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就监督时发现的内控缺陷及时采取措施处理，确保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6）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

公司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风险、采购管理风险、销售管理风险、资产管理风险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下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下称“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2、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在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基础上进行修订，调整后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更加细化明确便于公司内部控制缺陷的准确识别和定性，有助于提升公司的风险管理

理水平。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所采用的认定标准取决于该内部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潜在错报的重要程度。这种重要程度主要取决于两个方面的因素：①该缺陷是否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公司的内部控制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潜在错报；②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它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的大小。

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具体如下：

缺陷类型	定性指标
重大缺陷	公开披露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控制环境无效；风险管理职能无效；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发生舞弊行为。
重要缺陷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的控制存在一项或者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中层及以下管理人员发生舞弊行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漏洞。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缺陷类型	调整前定量标准	调整后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 \geq 税前利润的 3%	错报金额 \geq 利润总额的 5%与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0.5%，按孰高原则确定
重要缺陷	税前利润的 2% \leq 错报金额 $<$ 税前利润的 3%	利润总额的 2.5% \leq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与资产总额的 0.25%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按孰高原则确定
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 $<$ 税前利润的 2%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2.5%与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25%，按孰高原则确定

注：本表所指财务指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管理现状和发展要求，在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缺陷的基础上，合理确定了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性和定量标准，根据其对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认定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其中：定量标准，即涉及金额大小，根据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绝对金额制定；定性标准，即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确定。

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具体如下：

缺陷类型	定性指标
重大缺陷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经营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重要缺陷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漏洞。公司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经营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一般缺陷	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经营效率或偏离预期目标。

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公司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缺陷类型	调整前定量标准	调整后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如果某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税前利润的 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与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5%，按孰高原则确定
重要缺陷	如果某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损失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3%，大于或等于税前利润的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 2.5%≤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与资产总额的 0.25%≤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5%，按孰高原则确定
一般缺陷	如果某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损失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2.5%与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25%，按孰高原则确定

注：本表所指财务指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二、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由于内部控制有其固有的局限性，随着内部控制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根据外部环境变化、内部实际情况和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不断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不断提高公司治理和内控水平，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全体董事审核并同意。

三、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审计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

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361Z0021号），认为：恒而达于2024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保荐人主要核查程序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通过检查恒而达内控制度建立情况；查阅合同、报表、会计记录、审批手续、相关报告、三会会议资料、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其他相关文件；与公司高管进行沟通；现场调查及走访相关经营情况，对恒而达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

五、保荐人结论意见

保荐人经核查认为，恒而达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恒而达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宁小波 张华熙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4 月 18 日